

《法華經大意》

①七番共解

Date 101.5.23 No. 1

《妙法蓮華經》

②五重別解：釋名、辨體、明宗、論用、判教

甲 解經題：

壹：釋名：

1. <法>：「三法妙」

佛法高
眾生法廣
觀己心

2. <妙>：通釋：相待妙
絕待妙

別釋：迹門十妙：境妙、智妙、行妙、位妙
三法妙、感心妙、神通妙、說法妙、眷屬妙
利益妙。

本門十妙：本因妙、本果妙、本國土妙、

本感應妙、本神通妙、本說法妙

本眷屬妙、本涅槃妙、本壽命妙

本利益妙。

天重本迹：

3. 蓮義: 隨一乘因果, 蓮喻實. 華喻權.
權單 (五百句). (三百句).

① 為蓮故華 為實故權.

② 華開蓮現 開權顯實

③ 華法蓮成 廢權立實

4. <經五義>: 出生義
湧泉義
顯本義
總攝義
結鑿義。

<經>: sūtra 佛教的通名, 聖語的別名
Saddharma puṇḍarīka sūtra
全名: 妙法蓮華經
妙法 蓮華

五不翻: 秘密, 多含, 此方無, 川頁古, 尊重。

貳：辨體

實相·中道

參：明宗：一乘因果

No.

Date

肆：漏用：斷疑生信，增道損生

伍：教相：

1. 根性融不融相
2. 師弟遠近不遠近
3. 化道始終不始終

乙. 標經題五法:

1. 學法: 《大般涅槃經》. 圓極佛果之法。

2. 學人: 《四天王經》

3. 人法: 《勝鬘經》. 《維摩經》

4. 法: 成實《答呵喻經》

5. 法: 《阿法蓮華經》

丙 科 判

1. 一經三段

2. 一經 = 阿 文 段